

# 晨曦助學金

成功大學學生事務處 生活輔導組

# 申請資格



**大學部**學生！（延畢生不得申請）



具以下資格

- （一）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者。
- （二）家庭所得收入符合以下規定者：
  - 1、家庭總收入 70 萬元以下。
  - 2、家庭利息所得 1 萬元以下。
  - 3、家庭營利所得 5 萬元以下。
- （三）家中因突遭重大變故



前學期領取獎助學金總額未逾 2 萬 5 千元以上



第二次申請者前學期成績需 65 分以上



有小過以上懲處紀錄

# 晨曦助學金

## 作業時程

6月、12月  
公告

完成以下  
訪談程序  
繳至生輔組

7月、次年1月  
審核

9至12月、3至6月  
核發3,800元/月

## 訪談程序

學生

備妥申請書  
證明文件

導師

紀錄訪談意見

系承辦人

檢核學生有否  
申請系上獎助學金

主任

初審

# 小叮嚀

- 大學部學生(限額30名)
- 第二次申請者需繳交前學期成績單(需達65分以上)

- 延畢生不得申請
- 曾受小過以上處分，且未完成以校園服務代替者，不得提出申請



繳件單位：生活輔導組  
(雲平大樓西棟 3樓)  
承辦人：黃小姐 分機 50348



晨曦助學金實施要點